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0-038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减免中小企业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情况

为贯彻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上海市全力防控疫情支持服务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和上海市国资委发布的《关于本市国有企业减免中小企业房屋租金的实施细则》文件精神，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履行国有企业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主体责任，将对中小企业实施房屋租金部分减免的措施，切实减轻中小企业负担，同舟共济、共渡难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施主体

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实施主体”）。

（二）适用对象

承租实施主体的自有经营性房产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非国有中小企业。其中中小企业范围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规定，根据所属行业予以确定。

（三）租金减免标准

1、对于已签约承租实施主体自有经营性房产从事生产、办公、商业配套等经营活动的中小企业，由实施主体免除2020年2月、3月两个月租金。

2、存在间接承租实施主体经营性房产情形的，原则上转租人不应享受本次减免政策，其中：转租人为上海市国有企业的，按照上海市有关政策的规定执行；转租人为非国有企业的，各出租主体应将减免租金全部落实到实际经营承租人，力保实际经营的中小企业最终受益。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董事会五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减免中小企业租金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减免中小企业租金的议案》表示同意。我们对本议案进行了审阅，未发现存在违反规定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议案中，公司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下对中小企业减免租金的安排既是响应政府号召，减轻中小企业经营压力，又是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本次减免租金事宜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相关实施主体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减免租金安排的相关事项。

三、本次减免租金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涉及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免租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公司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背景下对中小企业的减免租金安排，既是响应政府号召，切实减轻中小企业经营压力，又是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推动中小企业客户和本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